1

文件编号：1-OP-01 版本：A/'0'版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文件**

**受 控**

受 控 状 态：

发 放 编 号：

编制：11 审核：1 批准：1

1发布 1实施

**目录**

|  |  |
| --- | --- |
| 一、安全防火制度 | 1-OP -0101 |
| 二、安全教育管理制度 | 1-OP -0102 |
| 三、安全生产责任制度 | 1-OP -0103 |
| 四、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 1-OP -0104 |
| 五、工伤事故管理规定 | 1-OP -0105 |
| 六、关于公司有毒有害工种员工定期体检的规定 | 1-OP -0106 |
| 七、劳动防护管理制度 | 1-OP -0107 |
| 八、配电室安全管理制度 | 1-OP -0108 |
| 九、配电室安全操作规程 | 1-OP -0109 |

**安全防火制度**

编号：1-OP-0101

一、建立健全安全防火组织机构，制定安全防火措施，加强防火教育，提高防火意识。

二、做好宣传工作，定期召开安全会议，对上级的批示要及时传达并贯彻执行。

三、按操作程序使用电器设备，注意安全用电。

四、对于防火防盗工具及电器设备及时检查、修理，并有专人负责。

五、对易燃、易爆物品由专人负责，安全保管。

六、注意节约用电，做到人走灯灭，并及时切断所有电源。

七、不得在库房、易燃品处吸烟、使用明火。

八、凡在室外动用明火时，必须制定安全施工措施，经领导批准后方可动火，并设专人负责现场管理。

九、发挥安全小组的领导作用，加强对安全工作的监督和检查。负责安全的领导，每日要组织有关人员检查一次，发现隐患时处理出现重大火情要及时报警并及时组织抢险灭火。

**安全教育管理制度**

编号：1-OP-0102  
安全生产是我们生产过程最重要的必不可少的一环。安全生产与广大职工的利益息息相关。为了让广大职工提高和加强在作业中的自我安全防范能力，少出安全事故，尽可能不出事故，特作如下规定：   
一、新工人入场安全教育制度   
1、新工人入场必须先到11报到，携带工人名单，身份证复印件，三张一寸照片，并逐一查对身份证是否与本人相符，禁止冒名顶替。工人名单由11汇总后发有关部门。   
2、11对全体新工人，必须进行入场安全教育。安全教育主要内容:（1）．贯彻党和国家关于施工安全的方针、政策、法令的规定。（2）．安全管理规定。（3）．机电及各工种的技术操作规程。（4）．生产中的危险区域在安全工作中的经验教训及预防措施。（5）．尘毒危害的防护。（6）．执行入职教育、现场教育、岗位教育，安全教育制度。经安全、职能考试合格后方能录用。接受教育者人人均需签名报到，不得遗漏。如有遗漏要进行补课。未接受教育及考试不及格者，不得安排上班。   
3、特殊工种工人必须参加主管部门的培训班，经考试合格后持证上岗。严禁无证上岗作业。   
4、在工作及中途不得随意更换人员。如需换人，须经生产厂长同意，新进场人员到厂长报到进行安全教育。违犯此条者一经查出，按人数计，每人罚款200元。

二、生产过程中安全教育   
1、经过11进行安全入场教育的工人，由11将名单交车间主任查对核实。车间主任才接收安排工作。车间主任交待工作任务的同时，必须交待安全，有针对性的再次提高安全生产知识和防范能力。车间主任在交待安全生产的时候，亦应签到点名，必须人人参加。   
2、车间主任交待安全生产时间为每周星期一早晨上班前。交待本周工作任务的同时交待安全生产注意事项和遵守的规定。内容由车间主任口头宣讲、书面交待、班组长签字。工人必须个个参加听讲，车间主任要查对有否更换人员。   
3、车间主任随时检查现场安全防护情况。如发现不安全因素，应及时采取措施，把不安全隐患消失在事故发生之前。   
4、班组长每天对本组组员交待任务的同时，亦必须交待安全。着重交待当天任务范围内所涉及的安全工作注意事项。不属本工种工作范围内的事，切忌自行拆或操作，并作好安全交待记录。   
三、11安全生产工作   
1、宣传、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令及上级和本公司的各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严禁“三违”行为。   
2、每月交待工作任务的同时，必须交待安全生产。总结上月安全生产经验和教训，布置下月安全生产计划。由11督促贯彻执行。   
3、每月初组织有关部门、工种参加一次安全生产检查，并召开全体职工大会进行教育和宣传。督促贯彻有关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把安全生产的有关规定落实在各级人头上，层层负责抓好这一项工作，以提高安全管理水平和安全责任感。要结合安全合同，每年进行一次安全技术知识理论考核，并建立考核成绩档案。   
4、负责对全现场的安全生产动态向总经理汇报。提出意见和建议以及解决安全生产上存在的问题。讲述安全生产的好人好事。

**安全生产责任制度**

编号：1-OP-0103

**一、**明确职责，加强领导。公司已成立了“安全生产领导小组”，车间负责人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车间要明确一名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员，负责本车间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定期向公司11汇报工作。

二、制度再细化、量化：各车间各岗位要制定出具体的安全生产操作堆积和防范措施，并制定出具体的奖罚措施。

三、奖罚制度严格执行：公司11每个星期要进行1-2次安全生产制度落实检查；每个星期要进行一次各班组安全制度落实评比，综合评比前二名，分别奖人民币100-200元，后二名的，分别罚100-150元。以上安全生产检查工作中， 如发现哪个班组安全生产制度没有达到要求，被责令整改或罚款的，公司11、车间负责人分别罚500元、300元；车间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员罚款200元。

四、严格按应急预案处理安全事故：如发生安全生产事故，车间主任当班负责人要在第一时间内向公司11报告。公司11在接到报告后要立即向市安监办和总经理分别报告情况并要立即赶到现场，配合公司及政府相关部门处理事故善后事宜。如有脱岗或延误事故报告的，根据事故性质和后果，给于当事人相应的经济和行政处罚，严重的将由司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

五、责任制度落实部门：此责任制度由公司11负责具体落实。

**安 全 生 产 管 理 制 度**

**编号：**1-OP-0104

**一、成立安全管理组织机构：**

1安全生产管理领导小组

组长：1（总经理，安全生产管理总负责人）

副组长：1（管理者代表,主持安全生产管理日常工作）

**二、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制度**

**1、** 每月不少于一次关于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例会。

**2、** 每逢公司行政工作，生产和生产调度会必须安排布置，汇报检查安全生产工作。

**3、**公司在安排生产计划中，必须同时安排安全生产工作；生产工作总结时，必须以安全生产工作作为只要依据之一，实行一票否决，奖罚分明。

**4、**凡涉及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会议、计划、讨论、检查等，应建立明细的文字记录及台帐。

**5、**安全生产管理领导小组要监督各部门对安全生产工作的制度执行和职责落实情况；监督各部门对生产现场、生活区、厂区的安全防水、机械设备、电器、工具、员工的劳动防护工具等是否符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和规程的要求，及时补缺补全。

**6、**公司资金安排，着重向安全生产部门倾斜，按生产要求配备符合行业标准和实际需要的安全防护用具；积极采取措施，改善和防护生产环境；加强对机械设备、电器、工具的维护和检修；关心员工的身心健康和安全。

**7、**每年不少于一次对全体员工进行安全教育集中培训。平时，利用生产间隙对员工进行安全生产知识、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安全用电、注意防火的教育，并考核，作为评定员工工作的依据。

**8、**公司鼓励员工自学自考，适时安排员工到相关业务主管部门进行学习培训，参加考核，取得各种相应的岗位作业操作资格证。力求相当一部分岗位员工的素质符合安全生产管理的要求。

**9、**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严肃认真处理安全隐患和安全事故。对安全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落实、督促整改，整改未落实、未完成的，不得生产。对安全事故的发生和处理，本着以人为本即时抢救保护好现场。拿出相应的方案认真仔细地开展调查，分析查找原因。切实做到：未查清原因不放过；未整改校正不放过；员工未受到教育不放过；责任人未受到处理不放过。认真做好善后处理工作。

**三、安全生产管理检查制度**

**1、**公司及各部门应实行定期安全生产检查制度，做到：班前、班后检查；生产中途检查；每月组织依次普查；重大节日、重大生产定单大检查；未开工生产时应作特别维护、检修检查。

**2、**每次生产前后，各岗位要相互督促作仔细的安全检查。

**3、**生产中，各岗位员工应时刻检查自身的，以及各岗位的设备、电器、工具的安全性，未及时排除故障和安全隐患，任何人不得开工生产。

**4、**未生产期间，生产部门应安排员工对设备、电器、工具等进行检查、维护、维修，确保生产时安全无事故。

**5、**每次检查应作文字记录（由安全监管员负责），检查人、检查内容、被检查对象等。

**6、**检查内容；设备、电器及工具的安全性能；员工安全操作、安全用电、安全防火、防治安全事故等；门卫值班制度的贯彻执行情况；员工防护安全用具的使用情况；以及公司员工对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责任心和职责等等。

**四、生产现场安全管理制度**

**1、**生产现场安全工作实行“谁主管谁负责”、“谁在岗谁负责”的原则，员工必须服从命令听从指挥，做到令行禁止，互相监督。

**2、**员工在生产前，必须穿戴好安全防护工具。没有穿戴防护用具的员工不得进入生产现场。不听劝阻者，必须受到警告和处罚。

**3、**生产前，各岗位员工必须检查设备、电器、工具的安全情况。符合安全条件，才能开机生产。如发现异常，要及时报告领导，排障后再开始生产。

**4、**生产现场，必须严格按照安全操作规程操作，违规操作必须受到警告和处罚。

**5、**设备启动后，设备后方严禁站人，严禁人员随意从操作区域穿行。

**6、**生产现场严禁吸烟。

**7、**生产中，各员工定岗定责，监守岗位，不得随意调换和顶替岗位。如确因生产需要调换、顶岗的，由现场领导指令安排。

**8、**生产中，每位员工要遵循安全管理制度，做到：不被自己伤害；不被他人伤害；不伤害他人。

**9、**生产完毕，必须对设备、电器、工具的安全性再作一次班后检查和现场清理，保证下次生产的正常和安全。

**10、**门卫应严格值班制度，与本公司业务不相关的人员和车辆严禁进入厂区；出厂物资、生产成品等必须有完备的出门手续；夜间要加强巡逻制度，并做好记录。

**五、安全隐患的整改制度**

**1、**员工在生产中未穿戴防护用具的，责令当即改正。如不改正的，不得进入现场。

**2、**设备、电器、工具不符合安全生产要求的，应立即排除故障，检查合格后，才允许生产。

**3**、违反安全操作规程的员工和行为，应当场给予警告，并予处罚。

**4**、设备运转时严禁维修；检查电器电路严禁带电作业；非生产、人员严禁进入现场。违反规定的当场责令纠正，并给予警告和处罚。

**5**、非生产用电、用火、用气和治安防范等，各位员工应按有关规章制度要求相应履行职责，对违反规定的，要及时整改，并予以通报、警告和处罚。杜绝各类事故的发生。

**6**、安全隐患必须查清原因，坚决整改，员工必须受到教育和警示，责任人必须受到通报警告和处罚。安全隐患不得带入生产

**工伤事故管理规定**

编号：1-OP -0105

1 范围

本程序文件规定了工伤事故管理职责、事故报告、调查分析及事故处理的内容和办法。

本程序文件适用于公司工伤事故管理。

2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采用GB/T 24001-2016、GB/T45001-2020标准中的术语和定义。

2.1 伤亡事故

指企业职工在生产劳动过程中，发生人身伤害、急性中毒。

4 职责

* 1. 公司总经理是公司安全生产第一责任者。

4.2 主管生产厂长具体负责公司的安全生产工作。

4.3 11受公司总经理委托主管日常安全工作和工伤事故处理。

4.4 11负责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因工负伤职工的工伤劳动保险待遇。

5 管理内容和程序

5.1 工伤范围

按照国务院《工伤保险条例》规定：

5.1.1 在工作时间和工作场所内，因工作原因受到事故伤害的；   
5.1.2 工作时间前后在工作场所内，从事与工作有关的预备性或者收尾性工作受到事故伤害的；   
5.1.3 在工作时间和工作场所内，因履行工作职责受到暴力等意外伤害的；   
5.1.4 患职业病的；   
5.1.5 因工外出期间，由于工作原因受到伤害或者发生事故下落不明的；   
5.1.6 在上下班途中，受到机动车事故伤害的；   
5.1.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认定为工伤的其他情形。

* + 1. 职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同工伤：

1. 在工作时间和工作岗位，突发疾病死亡或者在４８小时之内经抢救无效死亡的；
2. 在抢险救灾等维护国家利益、公共利益活动中受到伤害的；
3. 职工原在军队服役，因战、因公负伤致残，已取得革命伤残军人证，到用人单位后旧伤复发的.

5.2 伤害程度分类

5.2.1 轻伤:系指休工在一天以上，相当于GB 6441 《企业职工伤亡事故分类标准》附录B表定105个工作日以内的失能伤害。

5.2.2 重伤:系指相当于GB 6441 《企业职工伤亡事故分类标准》附录B表定工作日等于和超过105个工作日的失能伤害。

5.2.3 死亡。

5.3 工伤事故报告程序

5.3.1 因生产或工作发生休工一个工作日及以上的伤害事故，均应进行调查、登记、统计和报告。

5.3.2 公司内各岗位发生工伤事故应首先及时抢救伤员、保护现场、并于事故发生半小时内报告11及有关部门。

5.3.3 市内发生工伤事故应于4小时内报告本部门及11和有关单位。外地发生工伤事故应于12小时内报告部门领导及11和有关单位。

5.3.4 发生重伤及以上伤亡事故，事故发生部门必须在30分钟内报告公司领导和11，积极抢救伤员和严格保护好事故现场。

5.3.5 出现工伤事故后必须依时上报，不得隐瞒，对漏报、补报工伤者一律从严惩处。

5.3.6 11接到报告后应迅速前往事故现场，进行调查、处理，并在24小时内报告企业主管部门、劳动部门和市总工会。发生死亡1人及以上事故和一次重伤3人以上重大伤亡事故应同时报告检察院受理。

5.3.7 工伤事故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

事故发生时间、地点、单位。

事故发生的简要经过、伤亡人数，受伤部位，受伤性质，致害物名称，伤害方式。

事故发生原因的初步判断，直接经济损失的初步估计。

事故发生后，采取的措施及事故控制情况。

5.3.8 工伤住院人员应办理的有关手续。

按照我公司有关安全管理的规定要求，发生工伤部门应及时填报或提供如下资料：

发生工伤事故10小时内将《事故伤害报告表》报11。

发生工伤事故当月月底前将《职工伤亡事故月报表》报11。

发生工伤事故后3日内将伤亡事故分析材料、《事故处理“三不放过”报告表》报11，并在分析报告中写明事故简单经过、具体原因、预防措施、对责任人的处理建议等内容。

提供工伤保险机构指定医院治疗工伤的诊断证明书、出院证、（X光片）、医嘱、治疗用药的双处方等有关证明。

工伤住院期间填报《职工工伤（职业病）确定停工留薪期审批表》（一式三份），由主治医师签字并加盖医疗医院诊断专用章。

5.4 工伤职工医疗康复生活保障、经济补偿的权利。

1. 发生事故由11确认为工伤后，受伤人员的抢救、转院及赴外地治疗、护理、伤害程度的鉴定，休工天数和旧伤复发的诊断均由集团公司卫生部门负责。上述情况的诊断结果一律由集团公司卫生部门出具的证明为最后依据。
2. 负伤休工六个月以上者，伤愈复工时带着公司职工医院办理的准许上班手续到11进行复工安全教育，持复工教育卡片方能回岗工作，否则不准上岗。
3. 职工工伤医疗终结或医疗期满后，由本人申请、11开具证明，持有关客观检查材料（化验单、X光片、病历），工伤事故报告书《职工工伤与职业病劳动能力鉴定表》等到保定市职业病专科医院检查。
4. 职工工伤与职业病伤残等级鉴定检查费先由本人垫付，评上等级后凭单据给予报销，否则一切费用自理。
5. 受伤职工待遇按公司有关规定执行，补偿手续由人力资源部负责办理。

5.5 工伤保险机构指定医院

发生工伤后应到工伤保险机构指定医院进行治疗，否则费用自理。

5.6 事故现场处理

1. 事故发生后，发生事故部门必须指定专人保护事故现场，凡与事故有关的物体、痕迹、状态均不得破坏，特别是重伤和重大伤亡事故现场未经11现场勘察、鉴定和许可，不得冲洗、擦拭和挪动。
2. 因抢救伤员，防止事故扩大等原因需要挪动现场物体时，发生事故部门必须做好现场标志并同时绘出事故现场简图，标明现场物体、物证位置，做好书面记录。
3. 对事故现场、受害者原始存息地等可能被清除或被践踏的痕迹、物件、物证应利用摄影、摄像以提供完整的信息内容。

5.7 工伤事故调查、分析

1. 工伤事故的调查，分析和处理，应严格按照“四不放过”的事故处理原则进行。各级部门要建立事故档案，做好事故统计工作。
2. 一般轻伤事故，由发生事故部门组织有关人员进行调查分析。
3. 重伤、重大未遂伤害事故，由公司“安委会”或由其指定的部门组织进行调查分析。
4. 重伤三人以上及死亡事故，由企业主管部门、市劳动局、市总工会及检察院组织

调查分析，公司11应组织有关人员协助进行。

1. 事故调查应包括：

物证的搜集——破损部件、碎片、残留物、致害物的位置等。

事故事实材料的搜集——发生事故的单位、地点、时间、受害人和致害人的姓名、性别、年龄、文化程度、工种、工龄、本工种工龄和接受安全教育的情况等。

发生事故前受害人和致害人开始工作时间、工作内容、作业程序、操作时的动作和位置、设备、设施的性能和工作状况。

证人材料的搜集。

其它与事故致因有关的设计、工艺、工作指令、规章制度、工作环境、使用材料等细节和因素。

1. 事故分析应包括：

直接原因: 按GB 6441 《企业职工伤亡事故分类标准》的规定。

间接原因: 技术和设计上的缺陷；教育培训不够；未经培训；缺乏或不懂安全技术操作知识；劳动组织不合理；对现场工作缺乏检查或指导的错误；没有安全操作规程或不健全；没有或不认真实施事故防范措施；对事故隐患整改不力等。

1. 事故责任分析应包括：

根据事故调查所确认的事实，通过对事故直接原因和间接原因的分析，确定事故中的

直接责任者和间接责任者。

在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中根据其在发生事故的过程中的作用，确定主要责任者。

5.8事故处理

1. 发生工伤事故，应按事故严重程度、情节轻重和经济损失对有关责任者应负的

责任提出处理意见。

1. 一般轻伤事故由发生事故部门对有关责任者提出处理意见，报11审核、备案、存查。
2. 重伤、重大未遂伤害事故的责任者，由11提出处理意见报公司总经理批准后执行。
3. 重伤三人以上及死亡事故的处理意见由企业主管部门、市劳动局、市总工会、检察院共同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
4. 发生工伤事故部门可领导，应对伤亡事故的调查、分析、报告的准确性和及时性负责，不得隐瞒或拖期不报。超过上报期限的或隐瞒不报的均加倍予以处罚。

**6报告和记录**

事故处理“三不放过”报告表

**关于公司有毒有害工种员工定期体检的规定**

编号：1-OP -0106

随着公司的发展, 规范用工的不断完善, 经公司经理会议讨论决定；对本公司有毒有害工种员工定期体检的规定。

一、目的

员工健康体检是公司关心员工的身体健康, 也是公司能及时了解员工健康状况的一种途径, 更是公司给予员工的福利。

二、使用范围

适用本公司有毒有害工种的员工。

三、定检时限

计划每年的12月份。

四、体检医院

由公司统一联系, 指定医院

五、体检项目

1. 常规体检(心、肺、肝、脾、视力、血压)

2. 心电图

3. 表面抗原

4. 肝功能(总胆红素、直接胆红素、总蛋白、白蛋白、谷丙转氨酶)5.

5. 妇科

六、体检费用

由公司和指定医院就上述体检项目，按核定价格结算费用，超项目，超费用，由该员工自行负责。

七、其他

1.从发文之日起，已录用上岗的员工，由公司统一办理和安排；

2.发文之后起，新进员工应按公司指定医院，指定项目体检，费用由员工垫付，体检合格并录用的员工，试用期满后，凭发票公司予以报销；

3.对体检不合格的员工，应采用劝退，不录用为原则。

**劳动防护管理制度**

编号：1-OP -0107

1、目的

为了防止和减少职业病对生产员工身体健康的危害及在生产过程中的工伤事故的发生，确保文明生产安生生产的有效运行，特制定本制度

2、适用范围

用于生产车间操作设备和进行车间生产的生产工人。

3、工作程序

3.1生产车间的工人在进入生产现场进行生产前，应根据各岗位、各工种的不同特点进行必要的劳动防护措施，生产工人一律要穿工作服、工作鞋，如特殊工种双手套手套工作，特殊工种如焊接等岗位的操作工人应进行培训考核合格后才能上岗。

3.2严格按照设备操作规程进行开机生产，在生产过程中按生产工艺流程进行安全生产，杜绝不按照工艺文件及操作规程，凭自己个人经验，进行危险操作，

3.3在设备操作过程中，如遇有设备故障发生，应立即停下该设备，待设备管理人员检查情况后，方能再次开机。切不能硬开、蛮干。

3.411负责具体劳动防护用品的购买、使用、放发、登记、回收管理工作。

4、相关记录

《劳动防护用品发放登记表》

**配电室安全管理制度**

编号：1-OP -0108

1、配电室应做好防雷、防雨、防火、防小动物等“四防”工作，注意随手关闭好门窗,经常查看防护网、密封条防护情况。

2、配电室应配齐配全消防器材和绝缘用具，摆放整齐，定期进行检查，保持有效完好；管理人员能熟练使用消防器材。

3、配电设备的操作应由专业人员严格按照操作规程单独进行，其他在场人员只作监护，不得插手；严禁两人同时操作,以免发生意外。

4. 配电室内严禁吸烟，严禁将易燃易爆危险物品带进配电室。

5. 检修人员或其他人员需要进入配电室，必须经管理人员同意后，方可进入。

6、管理人员应经常检查设施、设备运行情况，发现隐患，安排专业人员及时进行处理,确保正常安全供电。

7、管理人员应保持配电室地面、窗台及设备外表清洁无尘。

**配电室安全操作规程**

编号：1-OP -0109

1、配电室管理人员应坚持周巡视制度，发现小故障或隐患，可带电作业的及时安排专业人员处理。如出现较大故障或发现重大隐患，应做好应急措施，抓紧联系专业人员，制定解决方案，及时处理。

2、低压设备带电工作时，应设专人监护。工作中要戴绝缘手套，穿绝缘鞋，使用有绝缘柄的工具，并站在干燥的绝缘物上进行工作。相邻的带电部分，应用绝缘板料隔开。严禁使用锉刀、金属尺和带有金属物的毛刷、毛掸工具。

3、停电拉闸必须按照断路器(或负荷开关等)、负荷侧刀闸、母线侧刀闸的顺序依次操作。

4、电气设备停电后，在未拉开刀闸和做好安全措施以前，应视有电，不得触及设备，以防突然来电。

5、停电时必须切断各回路可能来电的电源。变压器与电压互感器必须从高低压两侧断开，电压互感器的一、二次熔断器均要取下。断路器的操作电源要断开。刀闸的操作把手要锁住。

6、发生人身触电事故和火灾事故，值班人员应立即断开有关设备的电源，以便进行抢救。

7、电器设备发生火灾时，应该用二氧化碳灭火器或1211灭火器扑救。变压器起火时，只有在全部停电后才能用泡沫灭火器扑救。